

史记

# 简体字本二十四史

# 史记

[汉]司马迁 撰

[宋]裴骃集解

[唐]司马贞索隐

[唐]张守节正义

中华书局

更盛。世宗时，令以“史四十二”本字本繁简半中折，乾隆本字本繁简半中折。康熙以后，中折本逐渐退出历史舞台，清高宗时，御制诗见意旨出繁者多寡，记出“史四十二”本，渐被高宗弃用。式微时平水的印本于别。五百以降，渐被

## 简体字本“二十四史”出版说明

“二十四史”是我国历史文化宝库中的璀璨明珠，是五千年中华文明的集中体现，是人类社会罕有的智慧宝藏，也是我国人民引以自豪的文化遗产。它用统一的纪传体裁，系统地记载了我国清以前各个朝代的历史，堪称为清代以前中华文明史的全记录。

五十年代，中华书局根据毛泽东主席关于整理出版“二十四史”的指示，在全国范围内聘请了顾颉刚等数十位专家学者对“二十四史”展开全面系统的整理。后因“文革”开始，工作暂停。1971年毛泽东主席再次指示整理“二十四史”，并由周恩来总理亲自部署，至1978年整理出版工作全部完成。“二十四史”整理出版工作历时二十年之久，先后参与此项工作的老一辈史学家及中青年史学工作者达一百余人，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最大的古籍整理出版工程。中华书局点校本“二十四史”出版后，在海内外引起极大反响。经过学术界四十多年的检验，已被公认为最权威、最通行的版本。

为了弘扬祖国优秀的传统文化，方便广大读者尤其是中青年读者阅读及充分利用“二十四史”，中华书局以繁体字点校本“二十四史”为底本，聘请专家学者，按照国务院公布的“汉字简化方案”和国家语委的有关规定，结合古籍整理的具

体要求，对中华版繁体字本“二十四史”进行字体简化整理。在这次整理出版过程中，我们尽力收集并采纳中华版繁体字本“二十四史”出版后专家学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对发现的错讹加以订正。限于我们的水平和能力，书中难免还有错讹，希望读者多提意见。

## 中华书局编辑部

1999年1月

## 简体字本史记出版说明

中华书局繁体字点校本史记自1959年7月出版后，深受海内外学者和广大读者赞誉，已被公认为最权威、最通行的版本。简体字本史记是在中华书局点校本的基础上，对原来的繁体字加以简化而成。在这次整理出版过程中，我们充分吸收了繁体字点校本史记出版后专家学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对书中的点校错误加以订正。在体例上，除了个别地方（如表格、个别文字及标点）作了相应的处理外，我们基本上遵循史记的原点校体例，未作大的改动。

参加简体字本史记校订工作的有（以姓氏笔画为序）：王文涛、王秀梅、仇正伟、李解民、宋一夫、汪圣铎、沈锡麟、何英芳、岳庆平、金英、侯明、姚景安、骈宇骞、柴剑虹、崔文印、崔高维、梁运华、谢方。

中华书局编辑部

1999年1月

## 出版说明

史记原名太史公书，司马迁撰。司马迁字子长，汉左冯翊夏阳（今陕西韩城县）人，生于汉景帝中五年（公元前一四五）或者更后一些。他的父亲司马谈，熟悉史事，懂天文地理。汉武帝建元（公元前一四〇——三五）初年，做了太史令（史记中称为太史公）。他早就有意论载“天下之史文”，但始终没有如愿。

司马谈死后，司马迁继任太史令，开始搜集史料。汉兴以来的“百年之间，天下遗闻古事靡不毕集太史公”，他又能读到皇家所藏的古籍，即所谓“石室金匱之书”，所以掌握的史料相当丰富。他到处游历，结交的朋友也很多，实地调查得来的，向师友采访得来的，都可以用作补充。经过了一个准备阶段，到武帝太初元年（公元前一〇四），他跟公孙卿、壶遂等人共同修订的有名的太初历已经正式颁布，就着手编写史记。过了五年，他因为给投降匈奴的李陵辩护，被处腐刑。武帝太始元年（公元前九六）他被赦出狱，做中书令（中书令是皇帝身边的秘书，论职位不比太史令低，可是当时的中书令都是由所谓“刑馀之人”的阉官充任的）。在他做中书令的期间，著书的工作一直没有停止，到武帝征和二年（公元前九一），他在写给他的朋友任少卿的信里开列了全书的篇数，可见那时候基本上完成了。大概再过一二年或者三四年，他死了，卒年无从查考。

史记是我国第一部通史。在史记之前，有以年代为次的“编年史”

如春秋，有以地域为限的“国别史”如国语、战国策，有以文告档卷形式保存下来的“政治史”如尚书，可是没有上下几千年，包罗各方面，而又融会贯通，脉络分明，像史记那样的通史。

唐刘知几的史通分叙六家，统归二体。所谓“二体”，就是“编年体”和“纪传体”，而史记是纪传体的创始。从此以后，历代的所谓“正史”，从汉书到明史，尽管名目有改变（例如汉书改“书”为“志”，晋书改“世家”为“载记”），门类有短缺（例如汉书无“世家”，后汉书、三国志等都无“表”、“志”及“世家”），但都有“纪”有“传”，绝无例外地沿袭了史记的体例。

据司马迁自序，史记全书本纪十二篇，表十篇，书八篇，世家三十篇，列传七十篇（包括太史公自序），共一百三十篇。今本史记一百三十卷，篇数跟司马迁自序所说的相符。但汉书司马迁传说其中“十篇缺，有录无书”。三国魏张晏注：“迁没之后，亡景纪、武纪、礼书、乐书、兵书（按：即律书）、汉兴以来将相年表、日者传、三王世家、龟策列传、傅靳列传。元成之间，褚先生补缺，作武帝纪、三王世家、龟策、日者列传，言辞鄙陋，非迁本意也。”可见司马迁编写史记，只能说是基本上完成，其中有若干篇，或者没有写定，或者已经定稿而后来散失了。

补史记的褚先生名少孙，是汉朝元成间的一个博士。今本史记中凡是褚少孙所补的大都标明“褚先生曰”，极容易辨识。张晏所认为褚少孙补的武帝本纪可没标明“褚先生曰”，全篇又是从封禅书里截取的，褚少孙也不至于低能到那个样子。清人钱大昕在他写的廿二史考异中说：“少孙补史皆取史公所缺，意虽浅近，词无雷同，未有移甲以当乙者也。或晋以后少孙补篇亦亡，乡里妄人取此以足其数耳。”傅靳蒯成列传所叙三侯立国的年代都跟功臣表相符，文章格调又很像司马迁，褚少孙补作不会那样完密，他也未必写得出那样的文章。所以张晏的话也未可全信。总之，今本史记中确有后人补缀的文字，但不尽是褚少孙的手笔。褚少孙在他所补的三王世家中说：“臣幸得以文学为侍郎，好览观太史公之列传。列传中称三王世家文辞可观，求其世家终不可得。

窃从长老好故事者取其封策书，编列其事而传之，令后世得观贤主之指意。”这里他说明了补史记的动机和材料的来源。他所补的如外戚世家、三王世家、日者列传、龟策列传等篇，都保存了一些第一手材料，对我们研究汉代社会还有一定的用处。

### 三

现存史记旧注有三家，就是刘宋裴骃的史记集解、唐司马贞的史记索隐和张守节的史记正义。三家注原先都各自单行，跟史记卷数不相合。隋书经籍志和唐书经籍志著录史记集解八十卷，新唐书艺文志著录史记索隐、史记正义各三十卷。单刻的八十卷本史记集解早已失传，现在有把集解散列在正文下的史记集解一百三十卷。正义旧本失传，卷帙次第无可考。惟独索隐有明末毛氏汲古阁覆刻本，卷数仍旧。

据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把三家注散列在正文下，合为一编，始于北宋，但旧本都已失传。现存最早的本子有南宋黄善夫刻本，经商务印书馆影印，收入百衲本二十四史中。此外有明嘉靖、万历间南北监刻的二十一史本，有毛氏汲古阁刻的十七史本和清乾隆时候武英殿刻的二十四史本。其中武英殿本最为通行，有各种翻刻或影印的本子。

清朝同治年间，金陵书局刊行史记集解索隐正义合刻本一百三十卷（以下简称“金陵局本”）。这个本子经张文虎根据钱泰吉的校本和他自己所见到的各种旧刻古本、时本加以考订，择善而从，是清朝后期较好的本子。

现在我们用金陵局本作为底本，分段标点。为便利读者起见，把原来散列在正文之下的三家注移到每段之后，用数字标明（十表除外）。其他编排格式也有所改动。金陵局本依照宋刻本及其他旧刻本的格式，每篇小题（即篇名）在上，大题（即书名）在下，我们依照武英殿本的格式，每篇大题排在前面，小题排在后面。金陵局本把司马贞的史记索隐序和史记索隐后序，张守节的史记正义序和史记正义的“论史例”等等，裴骃的史记集解序，排在正书之前，我们全移到后面，并且依照年代

先后排列次序，把原来排在后面的史记集解序移到索隐序的前面。这样一改动，眉目比较清楚些。又，黄善夫本以及其他本子如武英殿本都有司马贞补的三皇本纪，金陵局本没有，我们认为金陵局本是合理的，所以没有把三皇本纪补上。

标点符号照一般用法。惟括弧(圆括弧和方括弧)一般都作为夹注号用，我们却用来表明字句的删补。我们没有采用破折号，凡是可以用破折号的地方都用句号。我们也没有采用删节号来标明某处有脱文，用删节号恐怕引起读者误会，以为是删节了原文。关于点校方面的具体问题，另见书末所附“点校后记”。

这个本子由顾颉刚先生等分段标点，并经我们整理加工，难免还有错误和不妥之处，希望读者多提意见。

中华书局编辑部

一九五九年七月

# 史记目录

史记卷一	五帝本纪第一	1
史记卷二	夏本纪第二	37
史记卷三	殷本纪第三	67
史记卷四	周本纪第四	81
史记卷五	秦本纪第五	125
史记卷六	秦始皇本纪第六	159
史记卷七	项羽本纪第七	209
史记卷八	高祖本纪第八	241
史记卷九	吕太后本纪第九	279
史记卷十	孝文本纪第十	291
史记卷十一	孝景本纪第十一	309
史记卷十二	孝武本纪第十二	317
史记卷十三	三代世表第一	343
史记卷十四	十二诸侯年表第二	365
史记卷十五	六国年表第三	537
史记卷十六	秦楚之际月表第四	633
史记卷十七	汉兴以来诸侯王年表第五	681
史记卷十八	高祖功臣侯者年表第六	739
史记卷十九	惠景间侯者年表第七	825
史记卷二十	建元以来侯者年表第八	873
史记卷二十一	建元已来王子侯者年表第九	923
史记卷二十二	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第十	977

史记卷二十三	礼书第一	1023
史记卷二十四	乐书第二	1037
史记卷二十五	律书第三	1081
史记卷二十六	历书第四	1093
史记卷二十七	天官书第五	1115
史记卷二十八	封禅书第六	1161
史记卷二十九	河渠书第七	1195
史记卷三十	平淮书第八	1203
史记卷三十一	吴太伯世家第一	1221
史记卷三十二	齐太公世家第二	1243
史记卷三十三	鲁周公世家第三	1269
史记卷三十四	燕召公世家第四	1293
史记卷三十五	管蔡世家第五	1303
史记卷三十六	陈杞世家第六	1311
史记卷三十七	卫康叔世家第七	1321
史记卷三十八	宋微子世家第八	1333
史记卷三十九	晋世家第九	1351
史记卷四十	楚世家第十	1387
史记卷四十一	越王勾践世家第十一	1421
史记卷四十二	郑世家第十二	1435
史记卷四十三	赵世家第十三	1449
史记卷四十四	魏世家第十四	1487
史记卷四十五	韩世家第十五	1509
史记卷四十六	田敬仲完世家第十六	1519
史记卷四十七	孔子世家第十七	1537
史记卷四十八	陈涉世家第十八	1567
史记卷四十九	外戚世家第十九	1579
史记卷五十	楚元王世家第二十	1593

史记卷五十一	荆燕世家第二十一	1597
史记卷五十二	齐悼惠王世家第二十二	1601
史记卷五十三	萧相国世家第二十三	1611
史记卷五十四	曹相国世家第二十四	1617
史记卷五十五	留侯世家第二十五	1625
史记卷五十六	陈丞相世家第二十六	1637
史记卷五十七	绛侯周勃世家第二十七	1645
史记卷五十八	梁孝王世家第二十八	1657
史记卷五十九	五宗世家第二十九	1667
史记卷六十	三王世家第三十	1675
史记卷六十一	伯夷列传第一	1687
史记卷六十二	管晏列传第二	1695
史记卷六十三	老子韩非列传第三	1701
史记卷六十四	司马穰苴列传第四	1715
史记卷六十五	孙子吴起列传第五	1719
史记卷六十六	伍子胥列传第六	1725
史记卷六十七	仲尼弟子列传第七	1735
史记卷六十八	商君列传第八	1763
史记卷六十九	苏秦列传第九	1771
史记卷七十	张仪列传第十	1797
史记卷七十一	樗里子甘茂列传第十一	1815
史记卷七十二	穰侯列传第十二	1825
史记卷七十三	白起王翦列传第十三	1831
史记卷七十四	孟子荀卿列传第十四	1839
史记卷七十五	孟尝君列传第十五	1845
史记卷七十六	平原君虞卿列传第十六	1855
史记卷七十七	魏公子列传第十七	1863
史记卷七十八	春申君列传第十八	1869

---

史记卷七十九	范睢蔡泽列传第十九	1879
史记卷八十	乐毅列传第二十	1897
史记卷八十一	廉颇蔺相如列传第二十一	1905
史记卷八十二	田单列传第二十二	1915
史记卷八十三	鲁仲连邹阳列传第二十三	1919
史记卷八十四	屈原贾生列传二十四	1933
史记卷八十五	吕不韦列传二十五	1951
史记卷八十六	刺客列传第二十六	1959
史记卷八十七	李斯列传第二十七	1977
史记卷八十八	蒙恬列传第二十八	1995
史记卷八十九	张耳陈馀列传第二十九	1999
史记卷九十	魏豹彭越列传第三十	2011
史记卷九十一	黥布列传第三十一	2017
史记卷九十二	淮阴侯列传第三十二	2025
史记卷九十三	韩信卢绾列传第三十三	2039
史记卷九十四	田儋列传第三十四	2047
史记卷九十五	樊郦滕灌列传第三十五	2053
史记卷九十六	张丞相列传第三十六	2069
史记卷九十七	郦生陆贾列传第三十七	2079
史记卷九十八	傅靳蒯成列传第三十八	2091
史记卷九十九	刘敬叔孙通列传第三十九	2097
史记卷一百	季布栾布列传第四十	2107
史记卷一百一	袁盎晁错列传第四十一	2113
史记卷一百二	张释之冯唐列传第四十二	2121
史记卷一百三	万石张叔列传第四十三	2129
史记卷一百四	田叔列传第四十四	2137
史记卷一百五	扁鹊仓公列传第四十五	2143
史记卷一百六	吴王濞列传第四十六	2167

史记卷一百七 魏其武安侯列传第四十七	2179
史记卷一百八 韩长孺列传第四十八	2191
史记卷一百九 李将军列传第四十九	2197
史记卷一百十 匈奴列传第五十	2205
史记卷一百一十一 卫将军骠骑列传第五十一	2235
史记卷一百一十二 平津侯主父列传第五十二	2253
史记卷一百一十三 南越列传第五十三	2265
史记卷一百一十四 东越列传第五十四	2273
史记卷一百一十五 朝鲜列传第五十五	2277
史记卷一百一十六 西南夷列传第五十六	2281
史记卷一百一十七 司马相如列传第五十七	2287
史记卷一百一十八 淮南衡山列传第五十八	2341
史记卷一百一十九 循吏列传第五十九	2357
史记卷一百二十 汲郑列传第六十	2361
史记卷一百二十一 儒林列传第六十一	2369
史记卷一百二十二 酷吏列传第六十二	2379
史记卷一百二十三 大宛列传第六十三	2395
史记卷一百二十四 游侠列传第六十四	2413
史记卷一百二十五 佞幸列传第六十五	2419
史记卷一百二十六 滑稽列传第六十六	2423
史记卷一百二十七 日者列传第六十七	2435
史记卷一百二十八 龟策列传第六十八	2441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 货殖列传第六十九	2461
史记卷一百三十 太史公自序第七十	2483
史记集解序 裴骃	2511
史记索隐序 司马贞	2515
史记索隐后序 司马贞	2516

史记正义序 张守节	2517
史记正义 张守节	2518
论史例	2518
论注例	2518
论字例	2518
论音例	2519
音字例	2520
发字例	2520
谥法解	2521
列国分野	2529
点校后记	2531

# 史记卷一

## 五帝本纪第一

**【集解】**凡是徐氏义，称徐姓名以别之。餘者悉是骃注解，并集众家义。

**【索隐】**纪者，记也。本其事而记之，故曰本纪。又纪，理也，丝缕有纪。而帝王书称纪者，言为后代纲纪也。

**【正义】**郑玄注中候敕省图云：“德合

五帝坐星者，称帝。”又坤灵图云：“德配天地，在正不在私，曰帝。”案：太史公依世本、大戴礼，以黄帝、颛顼、帝喾、唐尧、虞舜为五帝。谯周、应劭、宋均皆同。

而孔安国尚书序，皇甫谧帝王世纪，孙氏注世本，并以伏羲、神农、黄帝为三皇，少昊、颛顼、高辛、唐、虞为五帝。裴松之史目云“天子称

本纪，诸侯曰世家”。本者，系其本系，故曰本；纪者，理也，统理众事，系之年月，名之曰纪；第者，次序之目；一者，举数之由；故曰五帝本纪第一。

礼云：“动则左史书之，言则右史书之。”正义云：“左阳，故记动。右阴，故记言。言为尚书，事为春秋。”案：春秋时置左右史，故云史记也。

黄帝者，<sup>①</sup>少典之子，<sup>②</sup>姓公孙，名曰轩辕。<sup>③</sup>生而神灵，弱而能言，<sup>④</sup>幼而徇齐，<sup>⑤</sup>长而敦敏，成而聪明。<sup>⑥</sup>

**①【集解】**徐广曰：“号有熊。”**【索隐】**案：有土德之瑞，土色黄，故称黄帝，犹神农火德王而称炎帝然也。此以黄帝为五帝之首，盖依大戴礼五帝德。又谯周、宋均亦以为然。而孔安国、皇甫谧帝王世纪及孙氏注系本并以伏羲、神农、黄帝为三皇，少昊、高阳、高辛、唐、虞为五帝。注“号有熊”者，以其本是有熊国君之子故也。亦号轩辕氏。皇甫谧云：“居轩辕之丘，因以为名，又以为号。”又据左传，亦号帝鸿氏也。**【正义】**舆地志云：“涿鹿本名彭城，黄帝初都，迁有熊也。”案：黄帝有熊国君，乃少典国君之次子，号曰有熊氏，又曰缙云氏，又曰帝鸿氏，亦曰帝轩氏。母曰附宝，之祁野，见大电绕

北斗枢星,感而怀孕,二十四月而生黄帝于寿丘。寿丘在鲁东门之北,今在兗州曲阜县东北六里。生日角龙颜,有景云之瑞,以土德王,故曰黄帝。封泰山,禅亭亭。亭亭在牟阴。

②【集解】谯周曰:“有熊国君,少典之子也。”皇甫谧曰:“有熊,今河南新郑是也。”【索隐】少典者,诸侯国号,非人名也。又案:国语云“少典娶有娇氏女,生黄帝、炎帝”。然则炎帝亦少典之子。炎黄二帝虽则相承,如帝王代纪中间凡隔八帝,五百餘年。若以少典是其父名,岂黄帝经五百餘年而始代炎帝后为天子乎?何其年之长也!又案:秦本纪云“颛顼氏之裔孙曰女脩,吞玄鸟之卵而生大业,大业娶少典氏而生柏翳”。明少典是国号,非人名也。黄帝即少典氏后代之子孙,贾逵亦谓然,故左传“高阳氏有才子八人”,亦谓其后代子孙而称为子是也。谯周字允南,蜀人,魏散骑常侍征,不拜。此注所引者,是其人所著古史考之说也。皇甫谧字士安,晋人,号玄晏先生。今所引者,是其所作帝王代纪也。

③【索隐】案:皇甫谧云“黄帝生于寿丘,长于姬水,因以为姓。居轩辕之丘,因以为名,又以为号”。是本姓公孙,长居姬水,因改姓姬。

④【索隐】弱谓幼弱时也。盖未合能言之时而黄帝即言,所以为神异也。潘岳有哀弱子篇,其子未七旬曰弱。【正义】言神异也。易曰“阴阳不测之谓神”,书云“人惟万物之灵”,故谓之神灵也。

⑤【集解】徐广曰:“墨子曰‘年逾十五,则聪明心虑无不徇通矣’。”骃案:徇,疾;齐,速也。言圣德幼而疾速也。【索隐】斯文未是。今案:徇,齐,皆德也。书曰“聪明齐圣”,左传曰“子虽齐圣”,谓圣德齐肃也。又案:孔子家语及大戴礼并作“叡齐”,一本作“慧齐”。叡,慧,皆智也。太史公采大戴礼而为此纪,今彼文无作“徇”者。史记旧本亦有作“濬齐”。盖古字假借“徇”为“濬”,濬,深也,义亦并通。尔雅“齐”“速”俱训为疾。尚书大传曰“多闻而齐给”。郑注云“齐,疾也”。今裴氏注云徇亦训疾,未见所出。或当读“徇”为“迅”,迅于尔雅与齐俱训疾,则迅濬虽异字,而音同也。又尔雅曰“宣,徇,遍也。濬,通也”。是“遍”之与“通”义亦相近。言黄帝幼而才智周遍,且辩给也。故墨子亦云“年逾五十,则聪明心虑不徇通矣”。俗本作“十五”,非是。案:谓年老逾五十不聪明,何得云“十五”?

⑥【正义】成谓年二十冠,成人也。聪明,闻见明辨也。此以上至“轩辕”,皆大试读结束,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ertongbook.com](http://www.ertongbook.com)